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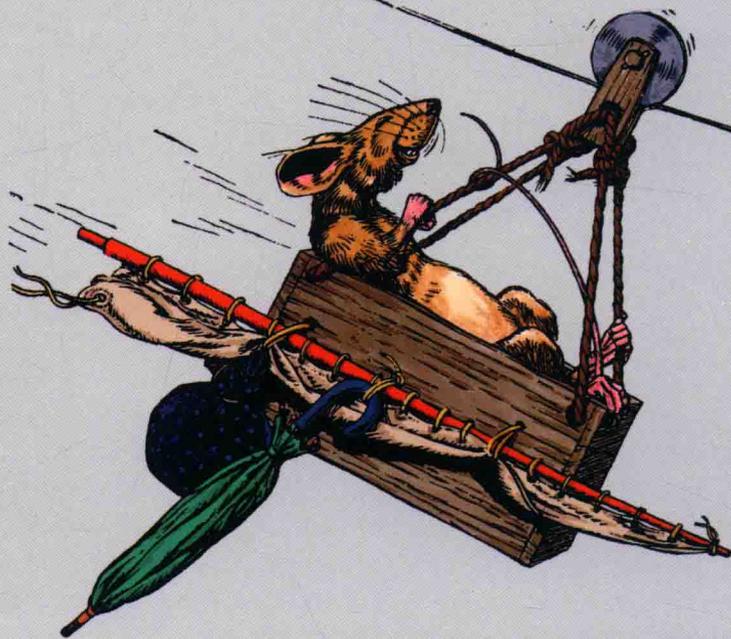


BEN AND ME

本和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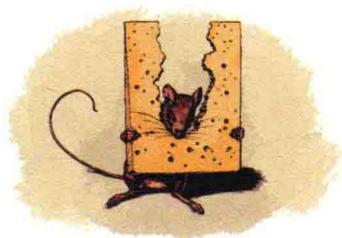
[美] 罗伯特·罗素 Robert Lawson 著

马爱农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BEN AND ME

本和我

[美] 罗伯特·罗素 Robert Lawson 著

马爱农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本和我 / (美) 罗素 (Robert Lawson) 著 ;
马爱农译. — 上海 :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8.2
(夏洛书屋 : 美绘版)
书名原文: Ben and Me
ISBN 978-7-5327-7646-7

I. ①本… II. ①罗… ②马… III. ①儿童小说—
传记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66792号

Robert Lawson
BEN AND ME

本和我
BEN AND ME

Robert Lawson
[美] 罗伯特·罗素 著
马爱农 译

责任编辑 赵平 朱昕蔚
内文插图 [美] 罗伯特·罗素 封面题字 LISK
装帧设计 柴昊洲 版式设计 申祁颀工作室

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4.5 插页 4 字数 29,000
2018年2月第1版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7646-7/I·4687
定价: 36.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 T: 021-37910000



目录

CONTENTS



引子…… 001



PART 01
我叫阿莫斯…… 005



PART 02
我们发明了富兰克林取暖炉…… 013



PART 03
协议…… 021



PART 04
游泳…… 029



PART 05
我们搞了点印刷…… 039



PART 06
电…… 049



PART 07
避雷针…… 059



PART 08
那个风筝…… 067



PART 09
战争！…… 079



PART 10
美丽的法兰西…… 085



PART 11
在宫廷里…… 091



PART 12
计划……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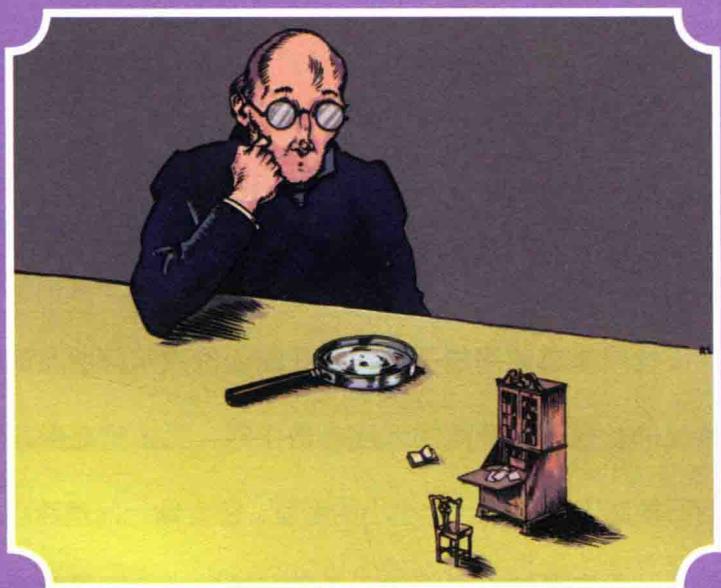
PART 13
凡尔赛宫的战斗…… 109



PART 14
回家…… 123



PART 15
生日快乐！…… 129



引 子

构成本书的那份手稿，是我的一位建筑师朋友最近寄给我的。在改建费城的一座老房子时，工人们在卧室壁炉的石板底下发现了一个小小的密室。密室像一间袖珍小屋，约十八平方英寸。里面摆着各种各样的小件家具，都是殖民地时期的。在其中一张书桌里，发现了一部手稿，每一页都跟邮票一般大小，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小字。

我的朋友借助一个高倍数放大镜，好不容易辨认出了下面这个故事。

他认为这样一份不同寻常的文件，准是某个老掉牙的骗局，便把它寄给各种权威人士征求意见。

布朗森协会的科学家用他保证，经过对纸张和墨水的分析，可以证明肯定是早期美国制造，那些文字确确实实

是那个时期的一支羽毛笔写就。

国家自然历史博物馆官员们的报告就更令人惊异了，报告中陈述，虽然看起来匪夷所思，但是写出那种笔迹的，毫无疑问是——一只老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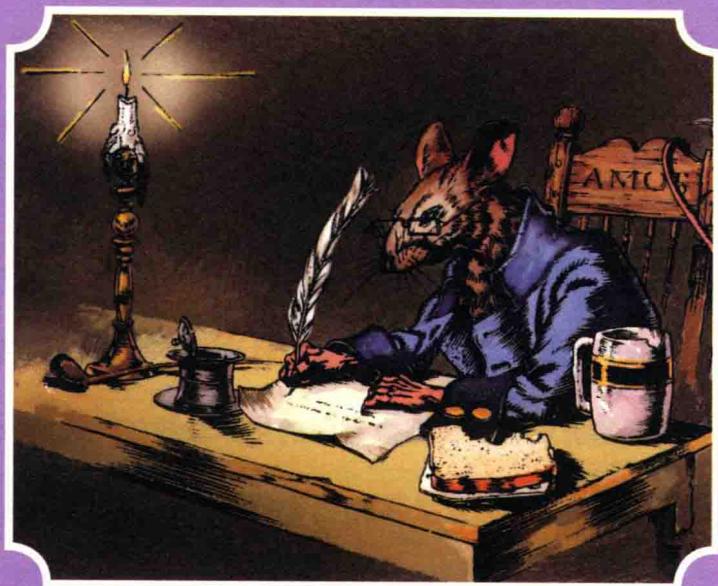
因此，我不再试图做任何解释，而把阿莫斯的故事原封不动地呈现给你，仅对个别拼写和语法略作改动，并加了几幅图画。

我意识到，阿莫斯对富兰克林职业生涯的描述，在许多方面都与后来的历史学家的说法大相径庭。对此我无法解释，但似乎我们更有理由相信，在这位伟人身边朝夕相处的某个人，他的叙述应该比后来的历史学家所写的更加可靠。

罗伯特·罗素

兔子坡

一九三九年五月



01

我叫阿莫斯

我的朋友和主顾本·富兰克林最近不幸逝世之后，许多所谓的历史学家试图撰写他的生平及成就。其中大多数都错误百出，因此我觉得我应该拿起笔来，澄清事实。

那些一知半解的文人们，似乎都惊讶于本的渊博学识、他的英明决策，以及他对周围所发生一切的无所不知。

如果他们来问我，我可以告诉他们。其实是**我**。

在许多年里，我都是他最亲密的朋友和顾问，说句大言不惭的话，他的成功和名望在很大程度上归功于我。

倒不是我刻意过分邀功：我只是希望看到正义得到伸张，功劳归于有功之人，也就是我——主要是我。

本毫无疑问是个很不错的家伙，一位伟人、一位爱国者，诸如此类的；但不可否认，他有时候特别愚蠢，



如果不是我——好吧，真正的故事就在这儿，你可以自己做出评判。

我是二十六个孩子中的老大。我们的爸爸妈妈按字母表给我们起名字。我第一个出生，取名阿莫斯，之后是芭思巴、克劳德、丹尼尔——挨个儿往下，一直到小宝宝色诺芬、伊泽贝尔和泽纳斯。

我们住在费城第二大街那座老基督教堂的小祈祷室里——在那块贴墙板的后面。家里有这么多张嘴要吃饭，日子自然过得紧紧巴巴。实际上，我们真的很穷——穷得就像教堂里的老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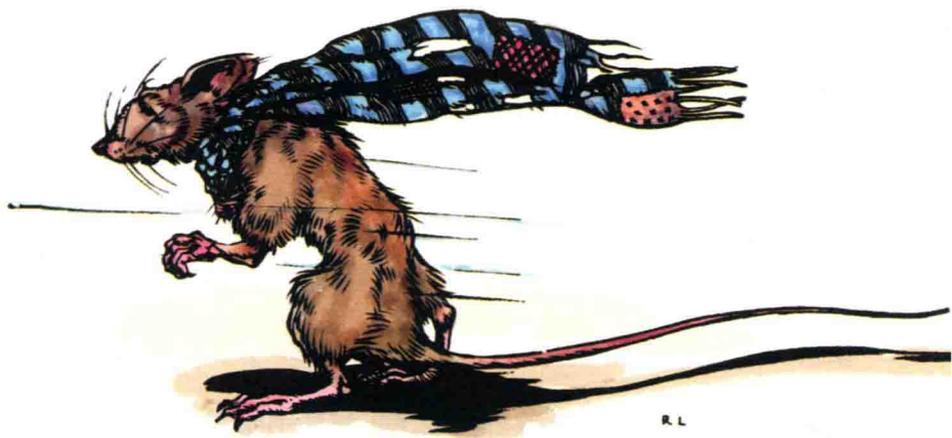
但是直到一七四五年的严冬，景况才真正变得令人绝望。记忆中那年的冬天格外难熬，一个晚上接一个晚上，我可怜的爸爸疲惫不堪、浑身湿透地走进来，他的小袋子里几乎空无一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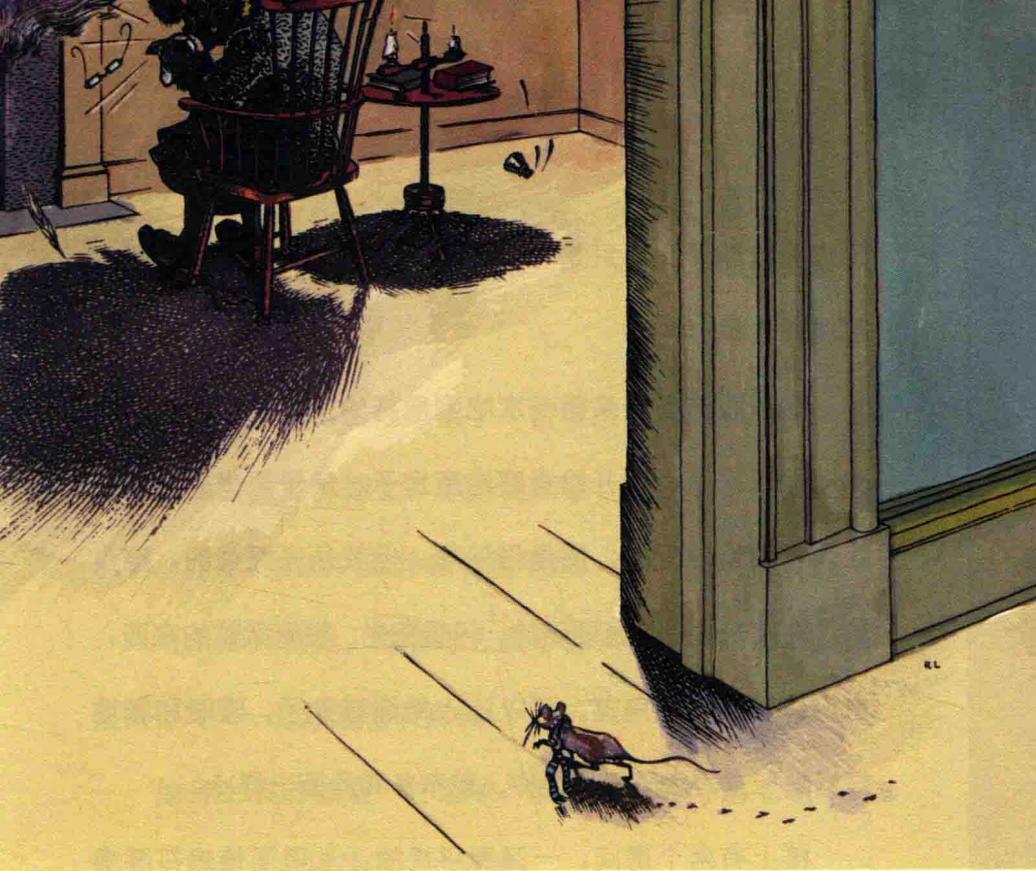
没办法，我们只能啃祈祷书了，祈祷书啃完后，我们

又去啃布道书。对我来说，那是压垮我的最后一根稻草。祈祷书就够难吃的了，那些布道书实在是无法下咽！

我是家里的老大，似乎应该到外面的世界去闯荡闯荡，寻找机会。说不定还能以某种方式帮助其他人。至少，可以让家里少一张嘴吃饭。

于是，我告别了他们大家——我的爸爸妈妈，以及所有那些孩子，从芭思巴一直到泽纳斯——在寒冷的、狂风凛冽的冬天的最寒冷、最狂风凛冽的那个夜晚，我出发了。





当时我压根儿没有想到，在重新回到那个小祈祷室的家里之前，我竟然会遇到这么多奇怪的人，经历这么多奇怪的事！我当时只想着我冰冷的爪子和饥肠辘辘的肚子——还有那些布道书。

我一直不知道那天晚上我到底走了多久，因为我饥寒交迫，后来准是有点神志不清了。我清楚地记得的第一个场景，是在一个厨房里，闻到了**奶酪**的气味！我没费多大

工夫就找到了它，只是一点硬皮，而且已经干了，但是我吃得真香啊！

这是我许多天来第一次吃到像样的东西，吃完后感到自己缓过来了，就开始考察这座房子。房子里光秃秃的，让人看着怪难受的；倒是很干净，但就是光秃秃的。很少的几件家具，还都是硬硬的，闪着寒光；没有柔软的东西，也没有灰扑扑的角落，可以让人蜷缩着身子，暖暖和和地好好睡一觉。房子里也很冷，差不多和外面一样冷。

楼上有两个房间。一间黑乎乎的，从里面传来打呼噜的声音；另一间亮着灯，传来打喷嚏的声音。我选择了打喷嚏的那间。

在靠近壁炉的一张大椅子上，坐着一个矮矮壮壮的圆脸男人，正就着烛光想要写东西。每隔一会儿，他就会打喷嚏，脸上的方框眼镜就会飞出去。他去捞眼镜时，就会扔掉手里的笔；等他把笔找回来，定下心开始写东西时，烛光又被风吹得摇曳不定；好不容易烛光稳定了，喷嚏又



开始了，于是一切从头来过。他的写作没有取得多少进展。

当然啦，我认出他是谁了。费城没有人不知道伟大的本杰明·富兰克林博士，他是科学家、发明家、印刷工、编辑、作家、士兵、政治家和哲学家。

可是那天夜里，他看上去既不伟大，也不著名，只是显得很冷——还表现得有点傻。

他身上裹的像是一件浴衣，有一圈脏兮兮的毛领子；他头上戴着一顶怪模怪样的皮帽。

那顶帽子吸引了我，因为我仍然感到寒冷刺骨——这间屋子跟房子的其他地方一样寒酸冷清。那顶帽子是个破烂不堪的玩意儿；但在帽子一侧，我看见了一个洞——大小对我正合适。

我顺着椅子后面爬上去，在新一轮喷嚏的掩护下，我钻进了帽子。真是个温暖舒适的地方啊！空间够大，身体可以挪动，空气也足够；多么柔软的皮毛，多么暖和

的温度！

“这里，”我对自己说，“就是我的家。再也没有寒冷的街道、地窖或祈祷室了。我就待在这里。”

当然啦，我当时根本没有意识到这句话说得多么正确。我只知道自己很暖和，肚子吃得饱饱的，而且——哦，好困啊！

于是就睡觉了。